

《小说月报·原创版》编辑部 / 编

小说月报

ORIGINAL FICTION MONTHLY

原创版 2017年精品集



天津出版传媒集团

 百花文艺出版社

中国书画函授大学肇庆分校建校二十周年纪念册

书画月报

CHINA CORRESPONDENCE

原创版

2017年精品集



《小说月报·原创版》编辑部 / 编

小说月报

ORIGINAL FICTION MONTHLY

原创版 2017年精品集

天津出版传媒集团

 百花文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 I P) 数据

小说月报原创版 2017 年精品集 / 《小说月报·原创版》编辑部编. -- 天津: 百花文艺出版社, 2018.1
ISBN 978-7-5306-7453-6

I. ①小… II. ①小… III. ①中篇小说-小说集-中国-当代②短篇小说-小说集-中国-当代 IV.
①I247.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7)第 317756 号

选题策划:《小说月报·原创版》编辑部 装帧设计:郭亚红
责任编辑:刘升盈 刘洁 责任校对:魏红玲
徐福伟 饶霖琳

出版发行:百花文艺出版社
地址:天津市和平区西康路 35 号 邮编:300051
电话传真: +86-22-23332651 (发行部)
+86-22-23332656 (总编室)
+86-22-23332478 (邮购部)

主页: <http://www.baihuawenyi.com>
印刷:山东临沂新华印刷物流集团
开本:787×1092 毫米 1/16
字数:301 千字 插页:2 页
印张:18.5
版次:2018 年1 月第1 版
印次:2018 年1 月第1 次印刷
定价:42.00 元

目 录

- | | | |
|-----|-----------|-----|
| 001 | 我是个胃口很小的人 | 吴刘维 |
| 031 | 鱼类故事 | 杨少衡 |
| 078 | 红龙 | 房 伟 |
| 093 | 天命椅子 | 普 玄 |
| 139 | 燕子衔泥到梅家 | 刘庆邦 |
| 149 | 惊雀 | 汤中骥 |
| 208 | 榴园山庄 | 王庆利 |
| 245 | 无色界 | 王十月 |
| 280 | 暖怀 | 吴克敬 |

我是个胃口很小的人

吴刘维

1

我计划十二点一刻赶到“水码头”。这是家新开张的餐馆，位于河边。

席长约定的时间是十二点。我不想早到。早到了，显得自己嘴馋。吃饭毕竟不同于开会，开会我宁愿早到，要是迟到，不单惹来众目睽睽，说不定还会挨领导批评，更主要的是，占不到好位子，剩下的位置，多是前两排的，被主席台上贼亮的眼睛盯着，既不好中途开溜，也不好开小差玩手机，更不好打瞌睡，所以一直以来，我坚持这么个行事原则：开会早到，吃饭迟到。当然，吃饭也不能到得太晚，太晚了有失礼貌。迟到一刻钟，比较合适。东道主一般都会准时到，到了后便开始点菜。你迟到一刻钟，他刚好将菜点完，你就可以陪他一块聊聊天。再过一会儿，其他客人陆续到来。这样，你比主人迟到，但比大部分客人先到，既是对主人和其他客人的一种尊敬，也便于你趁早把包放在一个很次要的座位上——如同开会一样，先给自己占个好位子。倒不是为了中途开溜，而是可以避开主人和主人两边的那些主要席位。坐在那些位置上的人，席间掌握着举杯权和话语权，你不在那样的位置上，就可以少喝酒少说话，如果硬要坚持，也完全可以不喝酒不说话，只需一面细嚼慢咽，一面脸含微笑地望着他人高谈阔论，做一名忠实的听众。

你看出来了,我是个跟会场与饭局不太合拍的人。往往,热衷开会的人,仕途上发展得很好;热衷饭局的人,感情上拓展得很好。而我,生性不喜欢这两件事,也就注定了一辈子没出息,四十好几,在机关里还只混个副主任科员,结过两次婚,最后都离了,至今孑然一身,要事业没事业,要爱情没爱情。以往别人喊吃饭,我能躲则躲,能推就推,但席长每回喊,只要是没出差,一般我都会去。席长是我小学和中学同学。高中毕业后,我们多数人上大学深造,他进了他爸的公司,从最底层干起,一直干到把公司全盘接管。一则他钱多,二则他好热闹,所以动不动喊人吃饭,得了个席长的绰号。他喊我吃饭的时候,多是有其他老同学在场。每回他都没个正经理由,但总能勾起你想去的欲望。维哥,还记得那个把你推下楼梯摔得你头破血流的家伙吗?他现在胖得连眼珠子都找不着了,你赶紧来幸灾乐祸吧!维哥,猴子最近离婚了,正伤心着呢,你有离婚情绪处理经验,过来好好安慰他一下!诸如此类。这回他说,维哥,我喊了你的初恋,看你来不来!我大概有三四年时间,没见过小米,倒真想见她一面。

从我上班的地方,到水码头餐馆,不算太远。出门往西,横过两条南北向的马路,到达河边,再沿着河边一路往南,到达餐馆,全程大约三公里。由于没有顺路的公交车,我选择步行去。照我行走的速度,三十五分钟,应该足够,所以我是在十一点四十出的门。我出门的时候,其他办公室的人,都走光了。我知道,他们已经在去往饭店的路上,走得快的,兴许已经坐在了饭桌上。在这座城市里,上午从十一点开始,下午从五点开始,似乎只剩下两种人,一种人正在奔赴饭店的途中,而另一种人,捷足先登,已经在饭店张开胃口。

需要交代一下。我所生活的这座城市,数餐馆的生意最为火爆。大街和小巷,几乎每隔几十米,就有一家餐馆。餐饮业的无比繁荣,带来了相关服务业的兴旺发达。紧挨着餐馆的,一般都是:按摩店、洗脚城、洗浴中心、歌厅、茶座、咖啡馆、药铺、旅舍……当顾客摇摇晃晃兴高采烈地走出餐馆后,这些店面及时为他们提供一连串的后续服务,它们更像是餐饮业的下游产业。

这座城市的空气中,因此常年弥漫着呛人的油烟味。许多人上下班途中,或者外出办事,头上戴着塑料帽和口罩,身上套着塑料衣裤,进到室内,才脱掉,再关门闭窗,试图将浓烈的油烟味,阻挡在体外和室外。各家各户的排气扇,几乎都是一天二十四小时不间断地开着。在这座城市住久了,人人都是一副油光发亮的面孔。热天里,出现在游泳池里的肉体,夸张一点说,俨如一块块流动的腊肉。即便是刚出生的婴儿,身上也携带着一丝油烟味。曾经有家北京

的调查公司，发布过一个全国主要城市气味排行榜，我至今记得其中的前五名：排第五的，是上海，胭脂味；第四是海口，潮湿味；第三是广州，汗臊味；第二是北京，沙尘味；我所在的这座城市，则以油烟味力挫群雄，位居第一。由于这个排行榜不怎么正能量，只发布了一届，便被有关部门叫停。

长期被油烟浸泡之后，这座城市中的少数人，吸“烟”上瘾，偶尔去外地出差几天，很不适应，就像去了高原，出现了缺氧反应，得赶紧找个冒油烟的地方，深深地吸上一阵，全身才会顺畅过来。有的人，乃至成了油烟专家，一闻着油烟味，准能知道，它是从哪个方位飘来的，出发点离这儿有多远。

我沿着河边大道，往南行走。除了闻到很重的油烟味，还有隐隐的鱼腥味。我的右边，是一条静静北去的大河，鱼腥味是从河面上飘过来的。我的左边，是车声喧哗的河边大道。大道那面，高高耸立着一幢幢很气派的新楼。有的早已售出，抬头可以望见某些人家的空调外机，栽种在阳台上的花草，以及晾晒的衣服，而一楼，多是挂着各式招牌的餐馆，油烟味，正是从这些餐馆冒出来的；有的楼房，则正在发售，从楼顶垂下很醒目的广告条幅，“无厨住宅，水天一色”之类的，显然，这又是一个没有厨房的住宅小区。

早在六年前，这座城市中的某个精明的房产开发商，从本城的生活变异中嗅到商机，率先开发出一种无厨房的高档住宅小区。这样的尝试，看上去是一种冒险，没有厨房，何称其为家？但开发商在开发之前，做过一番市场调查。从这次调查结果来看，本城有一半以上的人家，其实是不需要或不怎么需要厨房的。一个厨房的面积，小则十几平方米，大则几十平方米，将它拿掉，等于多出一间卧室，等于省下十几万甚至几十万的房款，而购房者，大都是花大钱算细账的，他们谁不会觉得这样更划算呢？况且，拿掉了厨房，整个住宅无一丝油烟，空气更清爽，天空更明亮，这样的小区，不更受业主欢迎吗？恰恰那些家里厨房荒废不用，或者极少使用的家庭，又是最具有购买能力的家庭。果不其然，第一批产品上市后，不出两个月，便销售一空。本城的其他房产开发商，纷纷步其后尘，竞相推出无厨房住宅小区。购买“无厨住房”，演变为本城居民的一种消费时尚。

我爸生前，只想用毕生积蓄，购买一套河边住宅，以便在他百年后，让我有个较好的安身之所。我爸选择在河边置业，无疑是有眼光的。城市中的陆地面积可以肆意扩展，河面却不可能扩展，河边的房子除了空气好风景好之外，也就更具升值空间。但他接连看过河边几处小区后，最终还是摇头放弃。这些新

开发的楼盘,全都是无厨住宅,而在我爸看来,家中无厨房,等同床上没女人。

我爸跟这座城市,有点格格不入。他极少上饭店吃饭。虽然他自己就是开餐馆的——一家祖传的粉店。他希望别人多来他的餐馆用餐,却从不愿上别人的餐馆去,这似乎有些可笑。我们家族的男人,其实都这么可笑。包括我。

记忆中,我们家族的男人,胃口都特别小。

我爷爷一生不吃荤,只吃素。一年四季中,冬天日短夜长,我爷爷只吃两顿,其他季节,虽早中晚各一顿,但每顿也只是吃个半饱,早餐一小碗米粉,中餐和晚餐,大半碗米饭。夹菜,用他自己特制的“筷子”,比正常的筷子短小许多,应该算是微型筷子,类似我们现在使用的果签。试想,用这样一副筷子,还能夹到些什么菜?这筷子,我爷爷随身带着,偶尔在外头吃饭,也是用它。经常往来的亲戚朋友,对我爷爷这样吃饭的习惯,见多不怪,但不熟悉他的外人,就会像看珍稀动物,目光怪怪地盯着他望。我爷爷当作没看见,他吃他的。往往同桌的人才吃得兴起,我爷爷一句“你们慢用”,便结束了他的用餐,起身坐到一边,从口袋里掏出一本书来,独自看他的书去了。

相比我爷爷,我爸节食的方式,更为直接。起初他想收买一名医生,让医生把他的胃切除一部分,但那时候的医生,不干这种缺德的事,后来他就吃樟树皮,吃神仙土,终于把好好的一个胃,给吃坏了,上医院后,医生只得帮他把胃切除了三分之二。这样,即便是我爸嘴馋,想吃也装不进去。而且油腻、生冷、辛辣的食物,一概不能吃。剩下三分之一胃的我爸,每天的进食量,也就是平常人的三分之一。按说,胃切除这么多后,应该少食多餐,但我爸坚持每天不超过三餐,冬天有时他也学他爸的样,只吃两餐。这个侥幸存活下来的三分之一胃,应该算是救过我爸的一条命。大饥荒的年代,身边许多人饿死了,我爸因为胃口小,对食物的需求量不大,勉强熬了过来。

我没有我爷爷和我爸这么搞怪,这么“自虐”。我还算善待自己。用的筷子,是正常的筷子。也没有切除胃的几分之几,而是让它百分之百地活着。毕竟,我所处的时代,是一个吃喝风盛行的时代,而且越往前走,吃喝风越厉害,就像台风一样越刮越猛,要是再用我爷爷那样的筷子,再像我爸那样废掉自己的大半个胃,不但极不合时宜,甚至会惹怒他人,备受打击。我所能做的,力争每天粗茶淡饭,让自己的胃,保持清清爽爽,有请尽量推托,躲过大酒大席,回家小炒小闹,每顿只吃个六七成饱。

也许是遗传,也许正是胃口小的原因,我们家族的男人,长得都极其单瘦。

我爷爷，我爸，到我，个子都在一米八零以上，体重却不足一百斤。我爷爷以上的长辈，我虽没见过，但据说也都这样。邻居们在背后，戏称我们是“竹竿家族”。

生活在“竹竿家族”中的女人，一生最害怕的，就是刮大风的日子。屋外虎啸狼嚎的大风，令她们焦虑不安、提心吊胆，总担心出门在外的自家男人，会被大风叼走。记得在我上学的时候，和后来上班的时候，每逢刮大风的日子，我妈便会在我的衣服口袋里，塞满石头，临时增加我的体重，为了防止我在途中将石头扔掉，事先她用红油漆在每个石头上，画了编号，回家后再一一对数。我出门时，她反复叮嘱，一定要挨着电线杆走，感觉不对劲，就赶紧抱住电线杆，千万不要走河边，河边的风最大，况且，万一在街上被刮走了，风小后还可以落回到地面，即便伤胳膊伤腿，好歹命还在，要是在河边被刮走了，很可能落到河里去，你又不会游水，那就没救了。我妈说完这句，一脸刷白，显然是被自己想象到的这种后果吓坏了，等到我下学或者下班后，又完完整整地出现在她面前，她悬着的心，才放下，脸上惊喜的神色，俨然我是一件失而复得的宝物。

但三年前我爸走了后，一年之内，我妈也跟着走了。她怕去迟了，我爸在那边又擅作主张，将胃切割。我妈一走，我姐就成了我妈。刮大风的日子，我姐虽然不再把石头塞进我衣服，却强行要我穿上练功鞋——重量是普通鞋子的好几倍，还不让带伞，担心我撑着伞在大街上行走，更容易被风带走。有次她去山区拖运大米和牛肉，顺便带回来一顶斗笠和一张蓑衣，斗笠是篾片织的，被桐油泡过，很沉，蓑衣是棕皮织的，很厚实，再刮风下雨的时候，就强令我戴上和披上。你要是曾在本城街头，遇见一个头戴斗笠身披蓑衣脚蹬练功鞋，在风雨中匆匆赶路的瘦高个儿怪人，那无疑就是我。

手机在裤袋里蹦蹦跳跳，捉出来一看，我姐的来电。姐，忘了告诉你，中午我不回家吃饭。你也不提前告诉一声，我专门蒸了你最爱吃的剁辣椒鱼头。姐，不好意思，我晚上回家再吃。好吧，早点下班，晚上有喜事等着你。

她所谓的喜事，我猜又是替我介绍对象。我姐是个操心婆。自打我离婚后，时不时地把个陌生女子推到我面前。逢年过节，总要责怪我不去给领导送礼送红包，说我这样下去，一辈子别想把级别和待遇提上去。她不单为我的婚姻事业操心，一天到晚，还要为自己的小家庭——丈夫女儿、公公婆婆操心，还要为已经日薄西山的粉店生意操心——我爸离世后，我们家祖传的粉店，交由我姐打理。

现在我的目光，要是能够穿透钢筋水泥，一准可以望见我们家的粉店，以及我姐在店里忙碌的身影。粉店位于我的东南方，直线距离不足两百米，在一条东西走向的老街上，那是本城仅存的一条有着近千年历史的老街，营业面积，也就百余平方米，但它在本城，名气很大。店铺外悬挂的樟木牌匾，黑地金字，“吴刘氏牛肉粉”六个字，苍劲有力，从岁月深处走来，幽幽泛光，系过去某个皇帝所赏赐。粉店的生意，一直很好。不只靠招牌，主要靠的还是味道。它供养了我们家十几代人。但在我爸离世前两个月，它突然没落了——不说它，免得又要伤感。

2

隔着马路望去，“水码头”的招牌，依稀有家粉店招牌的古旧味。它跟两边那些门脸装修豪华现代、招牌光彩夺目的餐馆，形成强烈反差。背景墙，是土火砖，黑黝斑驳，凸显岁月的风雨和沧桑，歪歪斜斜挂在墙上的“水码头”三个大字，手写体，半楷半草，随意而欠章法，走近一看，铁皮做的，刷了朱漆，日晒雨淋之后，更像是锈迹，好似铁皮上开满黄菊。估计是店主刻意做成这种效果。

进了门，时间正好，仿佛十二点一刻，一直在门口候着我。过道两旁，各站一排瘦高个儿少年，身穿水手服，脸上的笑意灿烂，齐声唱道，旅客您好！欢迎进入本次航行！在旗袍小姐的引领下，沿着一级级台阶往上走，心中陡然升起小时候爬水码头的感觉。

台阶尽头，一个大平台。站在这个由麻石砌成的平台之上，放眼望去，竟是一番奇异景象。感觉这儿不像餐馆，更像是港口。一片辽阔的水域，怕有几千上万平方米。水面上停泊着无数条小木船——准确地说，不是船，只是个像船一样的厢子，长方形，原木打造，厢里摆放一张桌子和一群椅子，四围的木板高不过一米，木板上方装着透明玻璃窗，厢顶也是透明玻璃窗，食客坐在里面，关上玻璃窗，既能隔音，又不会阻挡往外张望的视线。木船的两端，用绳子拴牢在浮桥上，船头与浮桥之间，搭了一块木板。水面上横横竖竖地铺有许多条浮桥，也是木板扎的，两旁用粗绳做了扶栏，井然有序地排列，将偌大的水面分割成无数个方块。木船顶部，竖着一杆金色旗帜，上面分别标有“纽约号”“巴黎号”“罗马号”“耶路撒冷号”“威尼斯号”“东京号”等字样。大多数木船，已经进客，虽听

不到他们的说话声，却看得见他们张合的嘴和脸上的兴奋，以及手臂附和的动作。而另一些客人，有的正走下平台，往浮桥去，有的正摇摇摆摆地走在浮桥上，其中胆小的女客，一面战战兢兢地走，一面发出夸张的尖叫，惹得周边的男客，一阵哄笑。浮桥上的身影，倒映在水中，被水波搅得七零八落。水是蓝色的。一如海水。微风吹来，能够感受到一丝潮湿和淡淡的腥味。透过水面，隐约望见水底堆积着大大小小的麻石。水深应该在一米以上。

晃晃悠悠地踏着浮桥，进到“伦敦号”，不见席长，只有一个女的，坐在左手边的椅子上，自顾自地玩手机，头也没抬，我以为走错了，正要转身离开，听见一声喊，维哥，请坐，席长出去一会儿就来。我认出她来。瓜子脸，白皙细嫩的皮肤，一双清澈传神的丹凤眼，鼻梁挺直，樱桃小嘴，嘴角调皮地微微翘着，靠近右耳边，有一颗痣，头发中分开，扎成两把刷子。这些个特征，跟我钱包里夹藏的一张照片，毫无二致。没错，是小米。只是，照片是二十多年前的。我有些恍惚。她直灵灵地望着我，清脆的笑声，像一串刚从地里拔出来的萝卜，维哥，是不是唤醒了你的某种记忆？我呵呵地笑，以此掩饰自己的窘态，妙妙吧？怎么一眨眼蹦成个大姑娘？跟你妈当年一个模子！你妈呢？她回答，小米来不了，这阵子头晕，一站着就天旋地转，天天躺床上。席长这时候进来了，我指着鼻子，哈哈，你这家伙！他明白我话里的意思，脸上露出一丝狡黠，我又没说小米要来，我只说你的初恋要来。他把妙妙拉到我面前，好好看看，这不就是你的初恋吗？他一脸的得意。妙妙不单面相、发型跟她妈极相似，连身高、胖瘦、肤色，也没什么两样，只是她的衣着打扮，比当年的小米，更为洋气和时尚。我问她，该上大学了吧？她嘴巴一撇，上什么鬼大学？成本高不说，听那些老朽把现饭馊饭，炒来炒去，多糟蹋自己的青春！俺如今承蒙席长厚爱，在他老人家的眼皮底下，自食其力。服务生进来点单，妙妙又坐回去，勾下头摆弄手机。我把包搁在靠门口的椅子上，老习惯，占个边沿位子。

点了一批凉菜和热菜之后，隔着玻璃，席长指着一旁的水底说，就它，最大的那个。服务生收起菜谱出门，立在船头，举着长杆网，将那块最大的麻石打捞上来，搁进铁皮桶，提过来给席长过目，席长不经意地瞟了下，行。我好奇地凑近一看，有头有尾，还有四条腿，一只硕大的乌龟。原来这水底堆积的，不是麻石，全是乌龟。哪来这么多乌龟呀？而且，水质还挺干净，腥味也不重，莫非每晚换一次水不成？这么大的面积，换一次，得多少水呀？服务生掏出电子秤，钩起铁皮桶称了称，说，除开桶子，十六斤三两。席长朝他摆摆手，赶紧去弄吧，别太

辣。回头冲妙妙挤眼睛，你们女生嘴巴子嫩，禁不得辣！

我问席长，这么大一个乌龟，得长多少年？

席长指着妙妙，有问题，只管问她。

妙妙跟我解释，乌龟同树木一样，也是有年轮的。在背上。背上那块龟甲，长有很多同心环。一个环纹，就是一年。维哥，你要是不嫌麻烦，待会上桌了，仔细数数，就知道它究竟活了多少年。会把你吓一跳的。千年王八万年龟，这话说得有点夸张，但白龟的寿命，普遍在八百年以上，一般的龟，少则数十年，多则数百年，甚至上千年，寿命都挺长的。刚才那只大龟，野生的，它的寿命，应该在三百年以上。

没想到她对乌龟这么熟悉。但一只活了三百年的乌龟，说杀就杀，说吃就吃，我心里和胃里，都本能地感到极不舒服。

我们不吃不行吗？我眼巴巴地望着席长。

他拍拍我的后脑勺，这会儿它已经魂归西天，你想刀下留龟，迟了。它在人世活这么久，你不把它吃掉，它怎么能升天成仙呢？所以我们吃它，是为了解救它，帮助它脱离茫茫苦海。懂不懂，亲爱的维哥？

胡扯你。

维哥，这是个什么时代？你一个旁观者，兴许比我还清楚。好比田径比赛，围着操场跑一圈，谁先到达终点，谁就是冠军。可这个时代，不是这样的。号令枪一响，大伙根本没有一个劲往前冲，而是顺着惯性，蹿出去几步远，便纷纷转身，往回跑，立马到了终点。说白了，大伙这是在挑战底线。你看，越是那些飞黄腾达的人，也许往回跑得越快，挑战底线越厉害。在这么个没底线的时代，你要不落后于人，又不至于摔跟头，就只要坚持一个底线——“合法”。不去碰法律这根高压线，万事OK！妙妙，我们吃乌龟，犯法了吗？

没呀。在龟科动物中，只有四爪陆龟，是国家一级重点保护野生动物，平胸龟、地龟、三线闭壳龟、云南闭壳龟、凹甲陆龟、蠪龟、绿海龟、玳瑁、太平洋丽龟、棱皮龟，这十种龟，属于国家二级重点保护野生动物，其余的龟，法律没规定不可以吃。我们吃的，只是普通的野生河龟。

所以维哥，待会儿它上桌了，你只管放心大胆地吃。吃了好让它升天。

我默然，后悔事先没推掉这个饭局。

嘻嘻哈哈进来三个客人。看他们跟席长之间，一副很随意热络的模样，关系理应非同一般。记得在席长以往的饭局上，见过他们。走路像鸭子的这位，外

号就叫鸭子，是个策划师；戴眼镜的黑脸男人，外号眼镜，河西某大学的中文教授；还有一个古典美女，妖冶百媚，某品牌代言人。他们一落座，屋里就像一壶水烧开了。

这家馆子，场面倒是做得挺来劲的！热闹过后，鸭子跷起食指，朝四周戳了戳。

原来好像真有个水码头，就在这附近？眼镜不敢肯定。他的年纪，比鸭子和古典美女要大，小我和席长几岁，但他没在这城里长大，是从农村考进城来念大学，后来留校，所以并不清楚水码头的事。

这儿往南，再有半里路，就是。妙妙居然知道。其实她出生的时候，水码头已经从这座城市消失。曾经船进船出、人来人往的繁忙场面，随着陆上交通的日益发达，成为一张在本城人记忆中渐行渐远的老照片。

真有一个水码头呀？要是还在，几多有味！古典美女惊喜的神色，像是在闲逛中，突然发现一款时尚的衣服，或者一笼可口的小吃。

席长和我，相视一笑。

我们两个，还有小米，在同一条老街长大，我们真正的友谊，正是始于水码头。

小学一年级开始，下午放学后，席长领着我和小米，去水码头玩耍。这个时候的河边，太阳悬挂在远远的西天，河面上闪烁无数细碎的金光，河风中则夹带着一丝凉意。在水码头的右侧，有个洄水涡，水很清，很深，岸边摆放着一个长长的案板，和两个又圆又大的香炉，那是大人们做祭祀的地方，叫“请水台”，谁家刚过了亲人，请法师来这儿，为逝者请水，搭建一条黄泉路，让逝者顺顺当当上西天。席长名义上带我们到水码头玩耍，真正的目的，是来请水台偷祭果吃。

按照风俗，法师举行请水仪式时，现场除开逝者亲属，其他人均须回避，以防法师召唤来的鬼神，趁机将他人的魂魄摄走，尤其不能让小孩观看，毕竟小孩的魂魄还很嫩弱，更容易被鬼神摄走。我和小米，最初几回偷偷观看，心里恐惧得要命，生怕鬼神将自己的魂魄摄走。但席长不怕，我俩也只好假装不怕，要是中途逃离，会遭席长的耻笑。一直守在现场，等到仪式结束，法师同逝者亲属离开河边，从岸上消失后，我们三个才从垃圾桶里钻出来，拼命跑向案板，将祭果一扫而光，全装进书包。如果我们去迟了，祭果就会被一群守候在河边的黑鸟，一一啄食掉。

为了不被人发现，席长想出个主意，让我们分别躲进垃圾桶。河堤上，隔不远便摆放着一个塑料垃圾桶，我们将搁在桶里的垃圾袋拿出来，藏在花草丛中，又把书包里的课本作业本掏出来，藏好，然后背着空书包，驼背缩腿，将垃圾桶从头上罩下来，套住整个身子，目光则从垃圾口探出，观察外面的动静，趁人不注意，再慢慢往河边挪，停在既靠近案板，又能目睹请水仪式的地方。这座城市的请水仪式，多是在下午或傍晚进行。因此我们三个，在念小学的时候，得以亲眼观看一场又一场的请水仪式。至今回忆起来，印象仍旧深刻。穿黄袍的法师，一手执锣，一手握槌，出现在堤岸上，沿着斜斜的两边长满杂草的小道，不急不缓地朝河边走来，每走几步，便敲一下锣，咣——声音尖锐而又洪亮，一声尚未散尽，又一声骤然响起，惊得我心里一阵接一阵地惶恐，锣声落进河里，水面战战兢兢，像有密密麻麻的细雨洒落，锣声越来越近，越来越大，连河边的空气，也变得不安起来，仿佛从堤岸上走下来的，不是法师，而是这面锣，它的声声呐喊，似在喝退这个现实世界，唤醒另一个极乐世界。法师身后，紧随着逝者的亲属，他们有人提着祭品，有人搀扶着长者或过度悲伤者；有人在呜咽，有人在高高低低地哭诉。整个请水仪式，大约要持续一个小时。先是燃放鞭炮，敬香，烧钱纸，祭水果，之后，法师背对河岸，面向河水，举着一根形似马鞭的黄色法鞭，开始手舞足蹈，嘴里念念有词起来，逝者的亲属，则在法师身后，齐齐跪伏，在仪式进行中，他们停止了哭泣，默默地朝着河水叩拜，越到后来，法师的动作越是激昂，有力，就像按了快进键，看得人几近眼花缭乱，仿佛他有神附体，嘴里的唱声，也越来越响亮，高亢，一如之前的锣声，他唱道，请来汪洋一大片，助君急急上西天，一路乘风又破浪，极乐世界在眼前……是一种很古老的腔调，简单，悠扬，却错落有致，只要听上一截，就可以跟着哼唱，所以后来在法师身后，有低低的伴唱声响起，接着是一片伴唱声，声音于是变得厚实、恢宏和辽阔起来，让人感到平和、温暖和安详，就像听教堂的圣歌。法师的唱声，在一个大转折之后，戛然而止。他身后的伴唱声，跟着息了。万籁俱寂。法师转过身，满头满脸的汗。他从逝者家属手中，接过一只小乌龟，用双掌虔诚地捧着，躬下身子，将它放生在水中。这只背上刻着逝者姓名、住址以及生卒时间的小乌龟，在众人神圣目光的笼罩下，朝深水区划去，直到完全消失。仪式至此结束，哭声再度响起。

其实，即便是这座城市的乞丐、流浪汉，也绝不会动请水台的祭果。传说，谁偷吃了，谁的一生就会厄运缠身。所以除开河边那群贪食的黑鸟，很少有谁

敢去偷吃这些祭果。不料这一无形的规矩,反倒成全了我们三个的偷食行动。

哇!每上来一次菜,古典美女都要发出一声尖叫。最后一道菜端上来时,她的尖叫声更为夸张。一个洗脸盆大小的银盆。一股浓浓的香气走在银盆的前面,俘虏着每个人的鼻子。刚刚那只从水底捞起的大龟,仰躺在银盆中,已经合上双眼。它的全身冒着雾气,就像高山之上的一处岩石,又像是一个巨大的汉堡包。

他们几个,急不可待地将筷子戳进银盆里。

大厅内突然汽笛长鸣。紧接着,脚下的水起了波涛,我们的身子,随着木船一同荡漾起来。再看两边的电子屏,海岸,沙滩,半裸着躺在沙滩上晒太阳的男人女人,以及远处的椰树、房屋,全都往后移动;正前方,茫茫的海水,迎面而来,最远处则是影影绰绰的具有异国情调的城市轮廓;头顶上,蓝天和白云,跟着缓缓地向后飘去。我们起航了。明知这是模拟的场景,我心里仍是莫名的激动。

席长夹起一条龟腿,丢进我碗里。

三百多年前的东西,能吃到,是你的福气!

他这一说,旁人都望着我,似乎我再不吃,便是不识抬举。

3

古典美女从包里掏出两个洗净的苹果。一个给了妙妙。妙妙一口咬下一大块,含在嘴里爽爽地嚼。古典美女小口小口地刨。两人咔嚓咔嚓,吃得津津有味。

哪有中途吃水果的?鸭子说。

这你就不懂,妙妙瞟他一眼,原来大伙喜欢食后吃水果,现在流行食前吃水果,其实都没有食中吃好。好比去剧场看戏,中间是要休息的,让眼睛缓过劲来。吃饭也是这道理,中途吃个水果,清爽一下胃口,让它缓口气。

哈,年轻人总有自己的一套理论!眼镜说。

现在的水果,已经不能算是食品,只是一种消遣品和调节品,哪像我们小时候?席长笑笑,我们小时候,水果就是用来充饥的。

席长这话,道出了当初我们三个冒险去水码头偷祭果的缘由。

祭果被我们偷回家后,它们在席长家,成为席长他哥和他爸的美食。席长

两兄弟，上面有个哥哥，他上小学，他哥上初中，两人正是长身体的时候，身架子比同龄人大，胃口更大，他爸游手好闲，不太务正业，一家的生计，几乎全靠他妈一个人的工资维持。每次从水码头回家，席长挑最大的水果，给他哥，次大的，给他爸，次小的，给他妈，最小的，留给自己吃。他哥和他爸，从不过问水果的来历，专心一意地，一口一口地，很享受地将席长派分的水果干掉。他妈就不，逼着席长说出它们的来历，不说清楚，坚决不吃，还不准他们三个吃，哪怕席长踮起脚跟，硬往她嘴里塞，她却把嘴巴咬紧。席长只好把来历说了。跟伙伴们打纸板，赢来的。他妈信了他的话，默许他们吃，自己还是坚决不吃。何得了，小小年纪，学会了赌博，要改！可见他妈是个原则性很强的人。正是因为这一点，她后来在家里吃了大亏。席长上高中时，他爸开始成立拆迁公司，淘得第一桶金后，又成立房产开发公司，个人财富直线飙升，跟他妈之间的争吵，也直线飙升，最终还是把他妈给休了，另外找了个比席长他哥年龄还小的姑娘结婚，又生下一男一女。

它们在小米家，成为全家的晚餐。小米有三个妹妹。她爸一直想要个男孩，但每次都是事与愿违。生完第四个，她妈落下一身病，全家就靠她爸支撑。有时家里穷得连晚饭都没得吃，一家人早早地上床睡觉。小米每回从书包里将水果一个个掏出来，摆在餐桌上时，你可以想象她家其他人的目光，尤其是她三个妹妹的目光。这些从水码头带回来的水果，成了她们家甜美的晚餐。她爸妈，自然要过问水果的来历，她就说，李老师给的！李老师是我们的班主任，一个四十多岁的中年妇女，慈眉善目，菩萨心肠，因为一直生不出孩子，看小米成绩好，长得漂亮，嘴巴又甜，人又伶俐乖巧，便把她当成自己的孩子。小米这样的理由，她爸妈轻易地相信了。

它们在我家，却给我惹了麻烦。我家的生活条件，相比席长家和小米家，要好些。但也好不到太远。我爸有祖传的哮喘，天气一变冷，上气不接下气，好在除了祖传的哮喘，我家还有个祖传的粉店，勉强能将全家的日子打发过去，所以不必用我带回来的水果充饥，或当晚餐。很想跟我姐分享这些水果，但我不敢。我姐是个叛徒，万一被她发现了水果的来历，一准向我爸告状。我只能是等到熄灯睡觉后，躲在被子里，一个人偷偷地吃。

小时候，我有个坏习惯，每早起床，必得我爸来叫。我爸掀开被子，捏一下我的脸蛋，再拍一下我的肚皮，一把将我从床上提起来。在我躲在床上吃过几次水果之后，我爸起了疑心，估计他在捏我脸蛋，拍我肚皮，和提我起来的时